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关于 2012 年实施 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评价工作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财政部、审计署、中国保监会、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文）以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有关文件精神要求，公司制定了《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开展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评价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内控建设和评价工作方案》），正式启动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评价工作。

2012 年按照《内控建设和评价工作方案》，完成了全部工作，现就 2012 年开展的内部控制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布置相关部门开展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

公司按照制定的《内控建设和评价工作方案》，已布置各相关部门根据分工安排开展内控体系建设工作，各相关部门均已指定专人负责本部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

二、开展内控知识培训工作

4 月 30 日，公司专门对内部控制工作领导小组组员、管理层及业务骨干进行了企业内控知识培训。

同时，公司按照黑龙江证监局的通知，派人参加了黑龙江证监局、黑龙江省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辖区上市公司内控规范体系建设培训。

三、梳理内控制度及业务流程

公司组织各相关部门根据分工，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按照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业务外包、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等 18 项应用指引对公司现有制度与流程进行全面梳理。各相关部门全面梳理内部控制制度及业务流程的工作已在 5 月 31 日前完成。

四、完成现场测试，认定控制缺陷的工作

根据《关于加快构建中央企业内部控制体系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评价〔2012〕68 号）要求，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评价工作需分开，公司已将原企业发展部负责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内容改为审计部负责。公司现场测试及控制缺陷认定工作均由审计部组织，审计部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配套指引要求，制订了《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确定了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标准，该办法已通过领导小组审核，并在全公司范围内应用。

同时，审计部制订了《内部控制评价指导意见》，在 9 月份组成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组，对公司富区本地和大连地区各单位、

上海一重工程技术公司和绍兴机床进行了内部控制现场测试工作，共完成对股份公司一级制度内控评审 109 个，子公司（事业部）制度内控评审 285 个。

根据现场测试发现的缺陷，对照《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标准，对缺陷进行了认定，均为一般缺陷。

五、完成内部控制缺陷整改工作

公司根据现场测试认定的一般缺陷，逐项制定整改方案，经公司内控领导小组同意后，已经下发相关的单位进行整改，各单位均按时上报了修订后制度和流程等资料，经检查，均按要求完成缺陷的整改工作。

六、完成内部控制审计机构选聘工作

公司已经完成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选聘工作，承担内部控制审计的中介机构已在 11 月份进入公司开始预审工作。

七、2012 年内部控制审计自我评价工作正在进行中

公司审计部已经制定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方案，将按照方案，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组成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小组，开展评价工作，根据评价工作底稿撰写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

二〇一三年一月十日